

# 中国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运行机制研究

◎任强 刘健

**摘要：**从构成要素、演进过程以及制度安排三个方面对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运行机制进行描述，并结合现阶段中国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在发展中遇到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实现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升级，应在改良内部运行机制的同时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以此实现生产要素的有效配置，满足农业现代化生产的要求。

**关键词：**农村经济合作组织 运行机制 生产要素

20世纪70年代末，中国农村实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这种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极大的推动了农村生产力的发展。然而，随着经济发展、技术进步以及环境改变，现有农村生产关系已不足以满足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为适应农村生产力的发展必须再次调整农村的生产关系，将技术、资金等生产要素引入农村，与土地、劳动力等基本要素紧密结合。<sup>①</sup>当然，这些调整迫切需要构建一种不同于以往的经济合作组织作为载体，以促进资源的有效配置并改变农业劳动者之间的生产及利益分配关系。

## 一、农村经济合作组织

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并不是一个新生的事物，这种组织形式在发达国家已经发展多年，并形成了一定规模。在我国农村部分地区，广大农民通过不断实践与摸索，也自发组建了多种不同类型的经济合作组织。所谓农村经济合作组织，主要是指从事农业生产、加工以及流通的个人与组织，在外部环境（政策、经济、法律、科技、社会资本等）及自身条件的约束下，基于生产经营的共同利益，在自愿互利基础上通过一定的合作机制组建而成的特定经济体。

## 二、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运行机制

“机制”一词，源于希腊文，原指机器的构造和动作原理。将“机制”引入经济范畴，意味着一定经济机体内各构成要素之间相互联系和作用的关系及其功能。<sup>②</sup>因此，研究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运行机制，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 农村经济合作组织运行机制的构成要素

按其功能可以将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构成要素划分为三部分，即农户、从事农村第二产业的组织以及从事农村第三产业的组织。这三部分作为经济合作组织的子系统，既有一定的独立性又相互作用，共同影响着系统的发展壮大。当然，这并不意味着这三个子系统在每个经济合作组织中都必不可少，一般情况下，经济合作组织的构成模式主要有农户之间的合作、农户与第二或第三产业的组织之间的合作、农户与第二和第三产业的联合。这三种模式中，第一种组织模式是基于农户个体之间的合作组建而成的，由于道德风险、交易成本高以及不规范性等原因，这种模式的稳定性和持久性较差，所以从长期看，后两种模式才是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发展的主流方向，也是组织运行机制得以强化并有效发挥作用的主要组织形式。

### 2. 农村经济合作组织运行机制的演进过程

一种有效的运行机制的形成，是系统内各子系统相互影响与调整的结果，必然要经历各子系统基于共同利益从最初集聚到分工合作到最终实现知识共享的漫长过程。首先，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形成之前，农户与从事第二、三产业的组织作为独立的个体，拥有不同的生产要素，难以通过现有生产要素实现最大产出，因此不同个体会自发选择向某一产业或产品集聚，通过合作实现生产要素的整合。其次，随着个体之间合作的不断深入，彼此基于产品链形成了专业分工合作关系，农户主要从事农作物的生产，而从事第二、三产业的组织则集中于农作物的加工、流通以及技术支持等环节。最后，农户与从事第二、三产业的组织在长期分工合作的基础上，形成了一个相互依存的共同体，知识、技术以及集体信念通过不断积累最终发生质变，演变成系统的共享信息并在各子系统中自由流动，同时各子系统在共享这些知识的基础上不断创新，进一步提高系统的运作效率。

### 3. 农村经济合作组织运行机制的制度安排

任何一个稳定持久的经济组织，都需要适当的制度来规范和约束。要想强化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内部各子系统之间的合作，成本最低而规范性最强的约束机制就是选择股份制的产权制度作为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制度安排，将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建成股份制农业企业，实现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公司化。股份制可以使组织内部各子系统之间在保证效率的基础上实现公平分配，并能有效促进组织内部激励机制以及监督机制的形成，确保组织在运营过程中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因此股份制是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制度演进的最终目标。但是，由于目前我国农民大多缺乏对股权制度的了解，在与外部组织进行合作时农民往往处于弱势地位，因此，为了对农民群体进行必要的保护，现阶段中国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在制度安排上应以土地租佃作为过渡方式为宜，在保障农民收入的同时降低其参与合作的风险。

## 三、我国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在运行中遇到的问题

据农业部统计，截至2005年底，我国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已经发展到15万多个，参加农户2363万户，占农户总数的9.8%。<sup>③</sup>实践证明，这些经济合作组织在很大程度上提高了农村生产效率，实现了农民的增收，推进了农村建设

和农村社会经济发展。但是,受外部宏、微观环境以及自身发展能力等的制约,这些合作组织在发展过程中也遇到了一系列问题。

首先,农村土地流转受到多种因素的限制,阻碍了土地的集约化经营。一方面,由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导致的土地细碎化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土地的有效集中与规模经济的发挥。土地细碎化是指农户拥有多块土地,而且多数地块面积较小,互不相邻,<sup>[4]</sup>这种现象增加了土地流转的搜寻与谈判成本,加之各块土地之间差异性的存在,增大了对土地价值的量化难度,加大了土地流转的交易成本,进而降低了土地规模经营优势并束缚了土地的市场化流转。另一方面,由于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并不完善,农民的基本生活保障主要依靠承包土地来保证,加之未来的不确定性和外出打工的不稳定性,农民不敢放弃土地使用权,因此限制了土地的自由流转,使农村专业经济合作组织缺少规模生产所必备的生产资料。

其次,从各地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发展现状来看,普遍存在着地域性、封闭性与不规范性的特点。现存农村经济合作组织一般以当地龙头企业为主体,而很多地方的龙头企业仍然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对农村经济组织的推动作用十分有限,不能在经济效益上满足农户的迫切需要。此外,各地区只是将当地农民“组织”到经济合作组织之中,但这些合作组织并不具有规范的运行机制,缺乏明确的任务定位,加之法律约束的缺失,使得农户与合作组织内的其他经济主体难以达成有效的信用机制,尤其是尚未形成规范的退出机制,农户的利益难以得到保障,这种合作状态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农民参与农村经济组织的积极性。

最后,政府对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干预多于扶持,阻碍了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发展。我国农村经济合作组织正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在很多方面受到多种内外因素的制约,因此,政府的扶持与引导对于此类组织的持久发展意义重大,然而现阶段各地政府对农村经济合作组织扶持力度并不大,使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处于不利的政策和制度环境,在资金、技术、人才和信息等方面的短缺情况得不到改善。另一方面,绝大多数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官办色彩浓厚,政府作为合作组织的“上级”对组织的发展战略与经营决策过多干预,使农村经济合作组织“民有、民管、民受益”的组织特性发生扭曲,<sup>[5]</sup>扼制了农民和企业等经济主体的积极性及创造性。

#### 四、促进农村经济合作组织有效运行的措施及建议

由于中国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在组织制度及管理体制上还存在一定问题,加之历史、文化以及制度等外部因素作用,使得农村要素市场发展不健全,阻碍了农村经济合作组织效率的发挥。因此,推动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健康发展,应该双管齐下,在改良内部运行机制的同时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以促进农村要素市场的健康成长,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满足农村生产力发展的要求。

##### 1、制定明晰的土地产权制度

实现土地规模经营是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存在的基础和根本目的,而现行的农村土地产权制度限制了土地的自由流转。明晰农村土地产权关系应确定农民的土地产权主体地位,强化农民对土地的占有权、使用权、收益权及处置权,使农民成为土地的实际主人,满足农业投入对土地使用权的长期性及稳定性的要求。此外,还应建立完善的土地使用权流转市

场体系,通过引入专业的中介机构为土地流转市场提供市场信息、咨询、评估及指导服务,建立健全土地流转市场的立法体系及标准的土地评估机制,确保土地使用权的有效流转。

##### 2、拓宽融资渠道,保证足够的资金来源

资金是实现现代化农业不可或缺的要害,由于我国大部分农村经济合作组织沿承了股份合作制的治理模式,这种合作制组织并不面向社会广泛筹集资金,因此在资金的来源上受到很大限制。要解决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在发展中面临的资金瓶颈,除各地方政府加大资金扶持外,最有效的办法就是积极培育农村货币信贷与金融市场,放宽市场准入,通过优惠政策以及宣传引导吸引多种多样的外部投资者,拓宽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融资渠道。

##### 3、加强人才培养及技术引进和创新

受环境、观念以及待遇等的影响,具有一定技术水平以及管理经验的人才一直是农村经济合作组织非常稀缺的要素,从现阶段农村发展的实际情况看,依赖从外部引进人才的方式效果较差,必须通过内部培训和提升来提供农村经济合作组织所需的各类人才,因此合作组织应该重视对农民在理论知识与管理技能上的培训,给予有能力的农民以自我发展和提升的机会。技术引进与创新方面,应该加强农村经济组织与外部交流的机会,并设立适当的奖励政策对在农业生产上有杰出技能或在技术上有突出贡献的人员进行鼓励,提高组织的技术创新能力。此外,应积极寻求优势龙头企业的合作,通过将有实力的企业吸引到组织中来提升组织的技术水平,以此增强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市场竞争能力。

##### 4、建立科学高效的内部管理体系

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对组织内部的运行机制进行设计和完善,将有利于组织更好的适应激烈的竞争环境,增强组织的抗风险能力及运行效率。一个科学高效的管理体系,意味着组织具有规范的决策机制、激励机制、经营机制、分配机制以及监督机制,这些机制相互作用,构成组织内部完善的运行机制。首先,要建立起规范的组织制度,对组织内部经济主体之间的合作模式以及责、权、利进行科学严谨的规定;其次,对组织结构进行设计,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和权限,建立完善的激励机制,此外,在组织结构设计中,应建立类似工会的部门以保护农民这一弱势群体的利益;最后,创建规范的利润分配机制和公开透明的监督机制,推动组织在实现公平与效率的基础上健康发展和运行。

##### 参考文献:

- [1]高峰,张雨.进一步解决农村生产力的新途径[N].科技日报,2007-11-11(002).
- [2]周丰滨.经济运行机制的运行规范及目标模式[J].商业研究,2001(06).
- [3]刘洁,孙世芳.我国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的动力机制分析[J].农村经济,2008(10).
- [4]王兴稳,钟甫宁.土地细碎化与农用地流转市场[J].中国农村观察,2008(04).
- [5]凌宏.我国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存在的问题及对策分析[J].特区经济,2008(09).

##### ● 作者单位:

- 1 厦门大学经济研究所 福建厦门 361005
- 2 长春工程学院管理学院 吉林长春 130021